

一  
啸千军

II

# 步步生莲

月关 著

一心远离是非，却屡遭陷害，  
面对亲人的背叛、母亲的离世，

**铁血男儿擦干眼泪，西行奔军营。**

**最动魄惊心的场面，最扣人心弦的故事！**

月关，起点中文网白金作家  
继《大争之世》后又一超人气巅峰巨作

长江出版传媒 崇文书局

II  
一啸千军

步步高升

月关 著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步步生莲. 2, 一啸千军 / 月关著. -- 武汉 : 崇文书局, 2015. 2

ISBN 978-7-5403-3764-3

I. ①步… II. ①月…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013567 号

书 名	步步生莲 2. 一啸千军
作 者	月 关
出版 统 筹	邹立勋
选 题 策 划	何天祥 吴 量 田锋波
责 任 编 辑	刘 瑾
文 字 编 辑	布 谷
封 面 设 计	杨 韵
出 版	崇文书局
经 销	湖南省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印 刷	湖南新华精品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10 毫米 × 1000 毫米 1/16
字 数	280 千字
印 张	19
版 次	2015 年 2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5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标 准 书 号	ISBN 978-7-5403-3764-3
定 价	25.00 元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 目录

---

- /01      • 第一章 继嗣堂的来历

---
- /20      • 第二章 丁家当铺被查

---
- /45      • 第三章 巧用计谋设圈套

---
- /64      • 第四章 动之以情欲挽留

---
- /85      • 第五章 证物被毁

---
- /111     • 第六章 一石三鸟

---
- /132     • 第七章 赶尽杀绝

---

## 目录

---

/154 • 第八章 西上投军营

/173 • 第九章 夜袭敌营

/198 • 第十章 釜底抽薪

/220 • 第十一章 仓促一战

/244 • 第十二章 绝境求生机

/274 • 第十三章 单骑救狗儿

第一章  
继嗣堂的来历

柳十一站在后面，茫然看着他的背影，心中困惑不已：“他怎么从我后边冒出来了，那两个人呢？是我来迟了还是……”

原来丁浩让罗冬儿帮他把刀子掏出来后，用刀子割断了绳索，然后从山神庙一侧破漏的山墙缝隙处钻了出去。又悄悄地折返到前面，伏在矮墙下向殿门口打量，窥探王羽王翊两兄弟的动静。

那两个雇凶还站在殿门口做戏，他们脖子上系着一条蒙面巾，此时却未遮住面孔，那是准备一会儿入殿伪造现场时冒充王羽两兄弟时戴的。

他们在殿门口一直絮絮叨叨，没完没了，倒不是一对话痨，目的只是让丁浩和罗冬儿相信“王羽和王翊”一直在山神庙外，从未下过山。

清冷如霜的月光下，丁浩看清二人相貌，发现竟然不是王羽王翊两兄弟，先是有些诧异，仔细一想，便明白了柳十一的险恶用心，不禁惊出一身汗来。

如果自己认定了把他们抓上山，一直在山神庙看管他们，在河工们冲上山之前给他们脱衣喂药的一直就是王羽王翊两兄弟，在众人面前把这番话说出来，那么就算罗冬儿以死明志，天下也不会再有任何一人相信他们是清白的了。

足足上百号人都能证明王羽兄弟俩当时在山下同他们一起找人。

那时不但没有人会相信柳十一陷害他的事实，而且纵有臊猪儿作旁证，也无法证明柳十一和董李氏有染，那时谁还会相信他的话呢？

断案如神的狄仁杰再世，怕是也破不了这桩糊涂案了。

丁浩想通了其中关节，不禁暗叫侥幸。

他仔细盘算一阵，自己这番能侥幸逃脱已是万幸，想要来个大翻盘势必不可能，目下还是以保证罗冬儿的安全和名节为第一要务。

所以丁浩立即对罗冬儿附耳面授一番机宜，罗冬儿依他吩咐悄然潜去，丁浩则仍然留下观察动静。

待到山下火把四处亮起，丁浩眼见那两人站在山神庙台阶上伸着脖子往山下看，一副若有所待的模样，便也按兵不动。

山下一队人马向山上赶来时，那两人便返身扑进了庙去。丁浩暗暗冷笑，悄悄捡起几块碎砖头备用，那两人跑进大殿，发现人去空空便知事败，当下急急返身出来寻找丁浩二人行踪。不料他们刚出殿门便有一块砖头迎面飞来，冲在前边那个猝不及防，登时被一砖撂倒，砸了个头破血流。另一人大怒，也不去扶自己伙伴，几步便从殿门处窜了过来，身形忽左忽右诡如蛇踪。奔纵途中，他微一矮身，便一步掠上了一人高的墙头。

丁浩掷出一块砖头之后，便立即转移到了别处，他趴在草丛中，见此人还是一个会家子，不由暗暗咋舌：幸好自己没有贪心想把对方留住，否则这番吃亏的就是自己了。

月色如霜，虽可见人，但是人若隐在草木丛中却是无从找起的。眼见山下火把越来越远，那人心中大恨，只得返身回去，扶起自己兄弟匆匆离去。

丁浩见了他的身手，也不敢再偷袭他，待二人离开，丁浩心念一转，立即返回庙里，把凌乱铺陈的稻草丢进火里。

转头看到地上断绳，想想仅凭几段绳子根本无法指证柳十一，便摇摇头，把断绳也一并丢进火里，除了那堆篝火，所有痕迹消灭得干干净净之后，这才返身退出，直到跟着柳十一又走回来。

众人进了山神庙，自然一无所获，对那火堆便也生出许多猜测，只是却无人想得到山神庙的火堆和突然失踪的董小娘子之间有什么关联。

河工们七嘴八舌地猜测着火堆的来历，眼看一个相当诡异生动的灵异故事就要出炉了，突然有人从山下急匆匆跑来，禀报说董小娘子已经找到了。

甄保正急问端详，那人便说董小娘子趁夜去下游一条小河旁洗漱刚刚回来，恰被搜寻她的人发现，如今已经回了帐篷。

众人虚惊一场，便丢下那诡异的火堆，匆匆下山。

甄保正被罗冬儿这番折腾，心中极是不悦，他拉长着一张脸赶到罗冬儿住处。

罗冬儿已盘着一头湿漉漉的头发迎了上来，满脸歉疚地向众人施礼道：“奴家见过保正，见过诸位管事、大叔、大哥，奴家劳烦大家这般寻找，实在是对不起。”

甄保正沉着脸道：“你到底做什么去了，这么晚了也不跟人打声招呼？”

罗冬儿歉然道：“奴家因身上酒气浓重，又见保正与柳管事正在吃酒，想着

一时半晌不会召唤，便趁隙去山角溪边稍作洗漱，结果害得大家如此寻找，实在是奴家的罪过。”

甄保正不悦道：“你去洗漱倒也无妨，可这荒郊野外，怎也不让人陪你去，真个出了事情如何是好？不懂事的小女子，害得大家这般惊慌。女人就是麻烦，这种地方哪有那许多穷讲究，三更半夜地胡乱睡了不就是了？还洗漱！有什么好洗漱的，本保正一年也不洗两次澡，难道就见不得人了？”

罗冬儿连连道歉。碍着丁浩的面子，甄保正也不好再多说什么，训斥了几句便道：“好了，大家都回去睡吧。今晚折腾得太久了，明早早起一个时辰再开工。”众人听了齐声道谢，随即一哄而散。

丁浩离开时特意走在后面，到了帐口回头一看，罗冬儿的脑袋堪堪低下，显然方才一直在偷偷看他，见他回头，这才回避。

一个回头、一个低头，这种反应实在大妙。

想起今夜与罗冬儿的关系那突破性的进展和她那销魂的一抓，尤其是她那对男人身体完全懵懂无知的表情，丁浩心头忽觉欢喜无比。

欢喜是需要与人分享的，丁浩看见前头鬼头鬼脑地正不断向他望来的柳十一，便兴高采烈地走过去，一拍他的肩膀，打个哈哈道：“柳管事，看今晚把你折腾的，现在一定是乏得很了；今晚可要好好地歇息歇息呀。”

柳十一支支吾吾地道：“喔，呃……咳咳，是啊，是啊，丁管事也要好好歇息歇息才是……”

丁浩一笑，转身离开。望着丁浩走远，柳十一不禁满腹疑虑：“到底哪儿出了岔子，我重金雇来的那两个江湖人怎么凭空消失了？他……他跟个鬼似的，这是跟我打什么哑谜？”

“柳爷……”

“啊！”柳十一惊得一跳，扭头一看却是王羽，不由恼羞成怒，骂道，“你这夯货，哪有这样抽冷子说话的，也不怕吓着人！”

王羽翻个白眼，干笑道：“是，柳爷，咱们……是不是该回去了？”

“嗯！”柳十一行不片刻，忽又站住脚步，扭头问道，“你们不是说一切准备停当了，如今怎么会变成这般模样？”

王翊苦着脸道：“小人现在也是一头雾水，实在不知道哪里出了岔子。”

柳十一咬了咬牙道：“你去找找那两个蠢材，问明到底出了什么纰漏。”

“是！”王翊一提袍襟，肩膀一矮，蹭地一下蹿进了草地。柳十一想起丁浩那诡异的笑容，一阵心惊肉跳，连忙又唤住了他：“回来！唔……这一时三刻的怕也无处去寻他们，你们随我回去，今晚守在我帐外，以防不测。”



“是！”王翊打了个磨磨，急忙又转回来。

未行几步，柳十一又站住了，思量片刻，终是放心不下，又道：“不成，你去那边营帐里再唤几个咱们的人来，与你们一起守在我的帐外，要不然……爷们今晚着实不敢合眼了。”

“是！”王翊一提袍襟，肩膀一矮，蹭地一下又蹿进了草地……

夜深了，四下重又陷入宁静之中。帐中一灯如豆，臊猪儿在旁边打着呼噜，丁浩却枕着手臂，望着帐顶发呆：“柳十一没理由跟我这般作对呀，就算他猜出那天是我把他婆娘引了去，但是他明知我志在冬儿，大家各有所求，犯得着这么冒险害我？如果说是为了争权，那更不可能，我风光时他不害我，如今他已取我而代之，何必多此一举？”

丁浩反复思量，却始终没有想到丁承业头上去。

他不是无所不知的神，开头既然猜错了，顺着这条思路推演下去，所得到的结论自然也是错的：“如此看来，唯一的可能，就是那董李氏了。这个妇人先被我搅了她的好事，又被我重重掌掴却发作不得，她这样从不曾吃亏的人，如何咽得下这口恶气。再听柳十一说及我在打冬儿主意，必然更加愤恨，床第间使些妇人手段，蛊惑那柳十一出面陷害我，倒是大有可能。要是这样的话便不足为惧了，这种乡间刁妇，使出这样的手段已是最大的本事了，她是不敢伤人害命的。可是我该如何应对呢？”

丁浩翻了个身，继续思索：“就此轻轻放下，那种刁妇，怕是不会善罢甘休。我倒不怕，可是冬儿难保不会更加受她诘难。与柳十一针锋相对？那我要从何处着手？如今柳十一被提拔为内院二管事，风头正健，论势我不如他。他在丁家做管事十余年，手下一群亲信，结立的朋友众多，我只猪儿一个兄弟，还是无法与他放对。还有，冬儿现在还是董李氏的媳妇儿，我娘和猪儿还在丁府做着奴仆，纵然势均力敌，我也投鼠忌器呀……唉，广原那边什么时候才能有回信呢？若是盼得信来，鲤鱼脱却金钩去，摇头摆尾不再回，丁家庄这条小水沟的些许风浪，随它掀来掀去，我又怎会放在心上……”

丁浩想得头痛，便跳开这段“泥泞的河道”，思绪绕了过去：“罗冬儿，真是没有想到，那样俊俊俏俏、身段风流的一个小妇人，竟是这么萌的一个小姑娘。她……她竟是连那个都不懂的……”

丁浩嘴角露出一丝有趣的笑容：“她怎么会什么都不懂呢？乡下的小孩子整天穿着开裆裤，她没理由不知道啊？难道……她以为成年男人的……也是那副样子？那也不对呀，这时的女子成亲前，家中女性长辈不是常用春天一类的东西，对她提前进行一番教育？嗯……她是被舅舅‘卖’给董家的，舅舅尚且待她如此，

她那舅妈又何曾把她当成自家女儿，恐怕是不曾教过她什么……”

丁浩想着，笑容便有些邪：“若是那小娘子现在躺在我的身畔……”这样一想，小腹突地燃起一团烈火，身边却无那伏魔的女菩萨，丁浩连忙默念“空即是色，色即是空”，“一切有为法，如梦幻泡影，如露亦如电，应作如是观”。

默念半晌，却不奏效，于是转眼看向臊猪儿，臊猪儿那张胖脸侧卧着，让枕头挤得有点变形，一条口水从嘴边垂下，与枕头黏在一块儿。

丁浩一看，灵台登时一片空明……

罗冬儿的帐篷里，同屋的大婶儿已经睡了，罗冬儿睁着一双眼睛看着黑漆漆的棚顶还毫无睡意。

想起自己那主动的一吻，她的脸就觉得发烧：天呐！这辈子，除了小时候亲过爹爹，她还没有亲过任何一个男人，如今却……想起对他说过的那些话，她就无地自容，心头更像小鹿似的怦怦乱跳起来。当时以为再也没有生路，才对他说出了那样的话，如今……如今覆水难收，让人家明天怎么好意思再与他相见？

罗冬儿越想越臊，脸上发烧，她害羞地拉起被子，遮住了自己发烫的脸蛋，只露出一双大眼睛。

黑漆漆的棚顶没有一颗星星，只有她脸上的一双眼睛，像害羞的星星一般闪闪发光……

天亮了，丁浩神完气足地走出帐篷，却见四下静悄悄的，怔了一怔，才想起昨夜甄保正说过今日晚一个时辰开工，不禁哑然失笑。

他正想回帐中再躺片刻，忽见柳十一的帐篷口停着那辆马车，王羽和王翊就站在马车旁，不禁眯起了眼睛，慢慢走了过去。

王羽和王翊见他走来，心中不免有些害怕，转念想想自有靠山在，便鼓起勇气，冷笑着看向丁浩，眼神里透出挑衅的神色：“爷们是想害你，可是无凭无据的，你奈我何？”

丁浩目光一扫，淡淡一笑，根本不屑与他们说话。

柳十一打着哈欠从帐篷里出来，一见王羽兄弟杵在那儿，不禁恼怒道：“不是叫你们去唤臊猪儿来驾车，马上赶回庄子去吗？还愣在那儿干嘛？青天白日的，他还敢把你……呃……呃……”

转眼看见丁浩，柳十一脸色便有些发僵，丁浩笑吟吟地迎上去道：“柳管事，睡得可好？”

“哼！”

“一大早的，柳管事不吃了饭再走？”

“哼！”

丁浩道：“柳十一，你有你所求，我有我所求，我的志向，并不在这丁家庄上，希望你以后不要再听那娘儿们教唆，来与我为难。论权势论人脉，我都不及你，可是整人的法儿，要是真的用出来，我并不比你逊色。”说到这儿，丁浩不屑地一笑，又冷冷地道：“只是……我根本不屑与你纠缠！”

柳十一脸上青一阵红一阵，刚想出言嘲讽，忽地回过味儿来：“那娘儿们……哪个娘儿们？莫非……他以为我是受了董李氏的蛊惑不成？”

丁浩见他闭口不语，便道：“我丁浩不会碍了你的事的，用不了多久，我丁浩就会离开这里，永远不再踏入丁家一步。你何必以小人之心算计我。你的丑事，我是懒得当成什么把柄的。如果我走了，再带走冬儿，岂不更方便你与那董李氏往来？柳十一，希望你记住一句话：‘与人方便，与己方便’！”

丁浩说完微微拱手，转身离去。柳十一铁青着脸站在那儿，半晌不得言语。

王羽怯怯地上前道：“柳爷……”

柳十一忽地飞起一脚踢在他的屁股上，吼道：“去叫臊猪儿滚起来赶车，我要马上回庄！”

甄保正抱着枕头睡得正香，忽听帐外有人喊道：“甄保正，我们柳爷还有急事要做，这就回庄子去了。”

“啊？咋这么着急？”甄保正光着屁股从被窝里爬出来，匆匆套上一件衫子从帐篷里钻出来。

见丁浩负手站在堤上，甄保正忙扯开公鸭嗓子喊道：“丁管事，刚才谁说柳管事要走来着，人呢？”

丁浩一笑，下巴往前一扬，就见柳十一的马车早已绝尘而去，眼看就要跑没影了。

甄保正纳罕不已，一边扭着眼屎，一边自语道：“又不是老婆偷汉子，这么急着赶回去干什么呀……”

丁浩哈哈一笑，自顾转身离去，未行几步，便见灶坑那边已燃起炊烟。一眼瞧见那月白衫子的小妇人，丁浩眼前一亮，举步就要迎上前去。

罗冬儿抱着一捆柴火，刚从柴草堆旁直起腰来，一见丁浩兴冲冲迎面走来，就像见鬼似的，“哗啦”一下，柴火撒了一地，小娘子已头也不回地逃到了柴草堆后面。

丁浩啼笑皆非地站在那儿，片刻之后，便见罗冬儿一边躲躲闪闪地逃向灶坑，一边偷偷回瞄着。

他的嘴角不禁露出一丝意味深长的笑意：“好汉无好妻，好女怕缠男，娘子啊，你还要和我躲猫猫到几时，我的耐性可是有点不足了呢！”

丁浩的眉毛刚刚挑了一挑，只听天上传来惊空遏云的一声鹰唳，抬头一望，就见一只苍鹰舒展铁翼，飒然自远方飞来，在天空微一盘旋，又复向前飞去。

在西北，鹰并不少见，所以丁浩并不以为意，他的目光一收，恰见远处有一个大汉，身背褡裢，站在河堤上茫然四顾。看他打扮，像是北边过来的一个小行商。

那人诧异地看看眼前的河道，又扭头看了站在堤上的丁浩一眼，便沿着河堤走下河道，向对岸爬去……

昨日河工们跳过了那段未干的河道继续向前挖掘，离原来的驻地已经远了，于是营帐也向前移动，只留下柳管事、丁管事和几个厨娘的住处未动。今日甄保正派了几个人来，帮着他们搬运帐篷、杂物，整个驻地全部向前移驻。

丁浩是大管事，自然不用自己干活，他的帐篷自有几个河工前来收拾搬运。丁浩无所事事，袖手站在一旁，大概也觉得不好意思，于是就自告奋勇，跑去帮罗冬儿收拾了。

丁浩对罗冬儿的心思，那是司马昭之心，路人皆知。眼见丁大管事跑来帮忙，谁还不知趣？本来四五个人在拆这顶帐篷，丁浩进来晃了一圈儿，那几个河工和大婶儿就神不知鬼不觉地消失了。

自打丁浩进来，罗冬儿就埋头在那儿整理一堆散碎之物，连头都不敢抬起。

她刚把那包袱系起，忽然觉得帐中静谧得可怕，头发梢儿都竖了起来，就像一只小兔子看到了俯冲下来的鹰隼时的本能反应。

她倏地一扭头，就见丁浩满脸笑容地蹲在一边，帐篷里静悄悄的，除了他再无第二个人在。

罗冬儿这一惊，几乎一屁股坐在地上，她窘迫地四下看看，细声细气地道：“你走开啦。”

丁浩笑嘻嘻地道：“你大点儿声说。”

罗冬儿闭紧嘴巴，赌气不吱声儿了。

丁浩往跟前挪了挪，罗冬儿一阵紧张，赶紧看看半掩的帐帘儿，低声道：“浩哥儿，你不要过来，人家会说闲话的。”

“敢！我扣他的工钱，派最重的活儿给他！”丁浩摆出一副蛮横模样，然后嘿嘿一笑道，“冬儿，你昨晚说过的话可还算数的？”

罗冬儿脸红了，期期艾艾地道：“什……什么话？”

丁浩理直气壮地道：“你说愿意做我的娘子，难道要反悔不成？”

罗冬儿急道：“你小声点儿，别让人听见，人家……人家说的是来世……”

“哦，来世也成。”丁浩不以为意，又往前蹭了蹭，膝盖已经碰到她的膝盖了。

罗冬儿慌了：“你……你不要靠这么近啊，万一有人进来怎么办？”

“进来人怕什么？”丁浩厚颜无耻地道，“你看，婚期都定了，那咱们就是有名分的人了，彼此亲热一点儿，谁能说什么闲话？”

罗冬儿登时无语，她现在才知道，原来丁浩比那丁承业更有做纨绔子的本钱，丁承业的无耻比起丁浩来，简直拍马都赶不上啊。但是现在的她，如何还能对丁浩板起脸来生气？

罗冬儿被丁浩缠得没法，只好双手合十，向他拜拜，小声央求道：“浩哥儿，人家真的好难为情，拜托你……放过我吧。”

丁浩笑道：“放过你也成，那你当着人的面叫我浩哥儿，没人的时候得叫我浩哥哥。”

“我……”

“现在正好没人。”

“我……”

“叫，还是不叫？”

“浩……浩哥哥……”罗冬儿可怜巴巴地叫了一声，一张脸跟大红布似的，恨不得脚下有一条裂缝让她钻进去才好。

看着她委屈的样儿，丁浩又怜又爱，他握住罗冬儿的手腕，把她拉了起来。罗冬儿紧张地看看门口，慌慌张张地问：“你做什么？”

丁浩轻轻摘去她发丝间沾的一根稻草，握住她的双手。冬儿被他弄得不知所措，忸怩道：“你又要做什么？”

“宝贝冬儿，亲我一下，可好？”

罗冬儿大窘，啐道：“我才不要，你越来越过分了，不要惹我骂你，快出去。”

丁浩一本正经地道：“你想骂我，那是因为你还不了解我。你要是了解我，我想你会打我的。”

罗冬儿哭笑不得，丁浩微笑道：“就亲一下，成么？”

罗冬儿赌气地道：“不亲，就是不亲。”

“就亲一下，就像昨晚一样，你亲了我就走，要不……让人进来看见我们拉拉扯扯的，你说那多丢人。”

罗冬儿急得跺脚，耳听外面说话的声音和来回走动的脚步声，真是心惊肉跳，生怕有人突然闯入，看见他嘟着嘴凑近自己的可恶模样。

“这样好啦，我闭起眼睛，绝不张开，这样行了么？”丁浩适时地又松了松套子，罗冬儿果然上当，她被这赖皮家伙磨得没法。

相比较起来，她更怕被人看见两人现在这副模样，丁浩自退一步，她在心理上

就觉得好过了些。

她匆匆看看帐口，把牙一咬，慌慌张张凑近丁浩，像小鸡啄米似的在他唇上啄了一下，然后双手掩面背过身去，不依地晃着肩头道：“人家亲啦，你快出去！”

雁九的私宅就在丁家大院边上，雁九做了多年的丁家管事，私囊颇丰，住处虽不比丁家富贵，在整个丁家庄却也是数得着的体面门户。

只是雁家的院子、房舍，乃至房中的布置，总是透着一股暴发户的气质，一副恨不得连大门都贴上金箔的模样，正符合雁九一贯的身份。

他的卧室里，此刻正有一条大汉横卧床上，鼾声大作。

雁九一身绸缎，摇头摆尾地从丁家大院出来，拐进自己的私宅。大门一掩，紧走几步，匆匆进入房中，将门关好，放下门杠，这才急步走入内室。

榻上那大汉睡得香甜，可是门扉一响，他就霍然惊醒，他刚一醒来，便下意识地探手去抓放在手边的一柄短刀。

“是我！”雁九低低叫了一声，快步走到那大汉身旁，这大汉是瞎了一只眼的，但是形容相貌与上次的老乞丐却截然不同。瞧见他疲惫的样子，雁九眼中闪过一抹怜惜，声音也放缓了：“一生，你辛苦了。”

一生，姓卢名一生。

这人就是当初那个扮成老乞丐的人。卢是他的姓，一生是他当年逃命出来后大哥为他改的名字。

雁九没有投入丁夫人家为奴之前，名字是叫作卢九死的。

当然，这只是兄弟二人之间才知道的名字，那时在别人眼中，他们只是两个无名无姓的乞儿。

九死、一生，简单一句，可以令人想象，他们当初在继嗣堂的追杀下逃得性命，隐姓埋名活到今天，是如何的艰辛不易。

“我这辈子，一直就是劳碌命。”大汉淡淡一笑，独目一扬，“大哥，我一到就放了鹰出来，你怎么才过来？”

雁九眉头微微一皱，说道：“丁家遇上些麻烦，我一时抽不得身，这时才寻隙出来。我要的东西你弄回来了么？”

“嗯，弄到了，我怕有闪失，足足要了三份的量，才从相识的那个巫师手中买到。他说这种药熬炼极为不易，足足要了我二十片金叶子。亏他还说是我朋友，奶奶的。”卢一生愤愤道，“以前北人可不是这样，有些部族客人来了，连自己婆娘都要慷慨地叫出来陪客人睡的，现如今去北边定居的汉人太多，连这些粗直的蛮夷也跟他们学精了。”

雁九淡淡一笑，把药揣在怀里，问道：“怎么用？”

“酒里、茶里、饭菜里都可以下，就是清水不行，多少会有些味道。每次只要一小撮，吃上半个月药效就开始发作，那时只要稍受刺激，人就会……嘿嘿……”

雁九会意地一笑，神色有些狰狞，卢一生又道：“大哥，你上次要我对付的人在哪儿？我杀了他就得赶快回去。离开山寨这么久了，甚不妥当。而且，这次去北边，我结识了一个大人物，他出了重金要我做一件事，这件事若成了，咱们就靠上了一棵大树，万一就此飞黄腾达，想必……对付那个什么继嗣堂也能轻而易举。”

雁九皱眉道：“二哥，我说过了，只想恢复我卢家昔日风光，至于削平继嗣堂，你想都不要想，那是根本不可能做到的事。”

卢一生脸上的笑容便有些诡异：“未必，如果我说这个大人物是北国皇帝呢？”

雁九一听，悚然动容：“北人新立的皇帝耶律贤？”

卢一生站起身来，走到窗前打开窗子向外看了看，然后又闭紧窗子，对雁九低声说出一番话来，雁九微微点头道：“这件事，倒是可以去做，攀上这棵大树，对我们的确大为有利，说不定我卢家重新崛起，能借他们的力。”

雁九皱着眉头：“不过……想要铲平继嗣堂……嘿！不要说是北国皇帝，就算他是大宋的官家，也照样办不到！”

卢一生目露凶光，甚为不服地道：“大哥，他们到底有什么了不起的，为什么你连对付他们的勇气都没有？”

卢一生愤慨道：“我看你这些年在丁家做奴才，已经做得渐渐忘了自己的身份，真把自己当成一个奴才了。这么多年，我混迹匪帮，过的是刀口舔血的日子，难道还要这么下去？你整天说要重振卢家、重振卢家，可是一提继嗣堂，你就如鼠见猫，什么时候咱们才能堂堂正正地做人？”

雁九恼了，清瘦白皙的脸庞涌起一片愠怒的红晕：“你付出良多？难道大哥我付出的就少么？为了重振我卢家，为了怕孩子他娘不能自制露出马脚，我决定这么做的时候，把自己的娘子都推进井里淹死。我划花了自己的脸，亲生儿子就在眼前，我却不能相认，还得以奴仆自居，整日扮小丑取悦他！难道我吃的苦头不多？”

雁九平复了一下心情：“我现在离自己的目标越来越近，你只知打打杀杀，你打打杀杀这么多年，除了从一个自封的顺天大将军混成一个藏头露尾的草寇，还得到了什么？灭掉继嗣堂？简直是天大的笑话，我们隐姓埋名这么多年，甚至不惜到别人家里为奴为仆，就是为了逃避他们的追杀，一旦行踪暴露，你我的结局就是立刻死无葬身之地。灭掉继嗣堂？你不要痴心妄想。”

卢一生长声道：“继嗣堂，继嗣堂，继嗣堂到底是个什么东西，你每次都是语焉不详。当初你我二人被送走时，我还小，哪里知道这继嗣堂到底是什么东西？以一国皇帝的力量还除不掉他们？你也未免太耸人听闻了。”

雁九脸上的肌肉抽搐了几下，喃喃道：“继嗣堂是什么东西……继嗣堂是什么东西，其实……我知道的也不多，除了当年爹爹告诉我的那些话，我什么都不知道。”

“几十年过去了，我也不知道继嗣堂如今是什么样子了，我只知道，它依然在，如今威震西北、富可敌国的秦家、唐家，都是继嗣堂表露于外的一个枝干，它的根到底有多深，谁也挖不出来，永远都无法挖得出来。哪怕是七宗五姓的那些当家家主，都无法准确计算出他们掌握着多么大的力量……”

卢一生失声道：“唐家、秦家，都是继嗣堂分支？”他倒抽了一口冷气，央求道，“大哥，这继嗣堂到底是个什么来路，你如今也该原原本本地告诉我了吧！”

雁九在榻边坐下，沉思半晌，方徐徐说道：“为兄所知，着实不多。当年父亲虽对我说过许多事情，但我那时毕竟年幼，一些涉及利害之处并未提起。及至后来，父亲仓促送你我离开，来得及告诉我的就更少了。”

雁九似乎在回忆着什么：“说起这继嗣堂，如今至少也有一百多年的历史了。继嗣堂并不是一个江湖帮派，而是大唐七宗五姓中一些人的统一称呼。大唐七宗五姓，是清河崔、博陵崔、范阳卢、荥阳郑、陇西李、赵郡李、太原王。他们是大唐时郡望第一流的高门士族，势力最庞大的七个门阀。”

“曾有清河崔氏嫌弃大唐皇室有胡人血统而拒娶大唐公主；大唐宰相薛元超以平生未能娶得一个七宗五姓族中之女做妻子而为平生最大憾事。从这些事，你就可以知道这些门阀的势力和影响如何巨大……”

卢一生屏息听着，雁九又道：“但是这些门阀盛极于唐，它们存续的危机也在唐朝立国之初便埋下了。

“大唐得以供奉凌烟阁的开国重臣之中，有三分之一是匈奴、鲜卑、突厥族裔，唐太宗本人不但也有胡人血统，而且建国之初更是借助了突厥人的兵力，所以开国之后，自然而然地便抛弃了隋文帝以华夏正统为主、四夷蛮狄为次的国策，讲究华夷一体。

“夷族拥有自己的政体、兵权和与汉人不同的文化，却这样纵容不加压制，隐患便渐渐埋下了。大唐立国之初，唐太宗兵强马壮，战将如云，又趁突厥内乱、连年天灾的时候，灭了东突厥，分裂西突厥，兵威震慑天下，胡人自然纷纷向他臣服，但是这些胡人顺服于大唐的只是一个名号，实力丝毫未受钳制，相反日益



壮大。

“到了唐太宗末年，开国兵威渐消，当时吐蕃赞普松赞干布兼并诸羌后势力大增，遂提兵二十万，迫娶大唐公主。唐太宗认为嫁一女可抵雄兵十万，遂放弃动武，答应婚事，并带去医药、营造、工技、农桑等种种技艺以示友好。

“不料，吐蕃因此更加富强，野心滋生更甚，文成公主尚在，和亲之谊犹存，吐蕃便再度兴兵侵唐，于西平大非川大败唐将薛仁贵，击溃唐军十余万，吐谷浑沦陷。吐蕃得了甜头，从此连年寇边，先后占据唐安西四镇龟兹、焉耆、于阗、疏勒，控制了整个西域。

“武则天时，武威军总管王孝杰打败吐蕃，好不容易收复了安西四镇。可唐中宗时，大唐却又应吐蕃请求，继续采用和亲政策，把金城公主嫁给了吐蕃赞普，还愚蠢地把河西九曲之地赐予吐蕃，美其名曰作为金城公主的汤沐之地。

“九曲之地土壤肥良，吐蕃得到九曲之地后如虎添翼，自此实力大增，又是连年反叛侵唐，在大唐的胡人节度使安禄山作乱时，吐蕃更趁机占据了河西、陇右，直至把整个安西都护府全部纳入他们的掌握之中。

“眼看着在所谓华夷一体的国策之下，胡人势力日趋壮大，胡人人口迅速膨胀，这些门阀高姓的一些睿智之士感到非常不安。他们担心这样纵容下去，会再次出现五胡乱华的惨剧。

“‘非我族类，其心必异。戎狄志态，不与华同！’这是晋人江统所著的《徙戎论》中的一句话，他这篇政论写出后不到十年，就发生了五胡乱华的惨剧，华夏族人几乎被屠戮一空。七宗五姓的这些人认为夷狄之族，不可推心置腹！

“大唐对夷狄过于信任和纵容，甚至一些军政大权集于一身俨然国中之国的节度使都是胡人。这是养虎为患，一旦朝廷无力控制时，难免重酿悲剧。而且为祸中国者，必是夷狄之族，是以极为忧虑。

“你要知道，以往天下交替，朝廷更迭，多是华夏一族内部之争。而七宗五姓，乃是华夏正统，所以不管谁做了皇帝，这些高门大族的利益都不会受到太大的损失。

“可是一旦外族胡人祸乱中原，这些门阀大姓就是首当其冲的受害者，说不定传承数百年的庞大家族就要因此烟消云散，所以他们认为应该及早应变，国既不可存，便自存其家。

“可是他们这些睿智之士毕竟只是少数，其中可以左右家族决定的宿老长辈更是寥寥无几，难以动用家族力量。

“到后来，那胡儿安禄山果然叛乱，唐军屡屡战败，迫不得已向回鹘借兵。回鹘答应出兵，但是他们与大唐约定的条件是‘光复两京，土地归唐，仕女金帛